

监理工作总结

上海昇瑞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利用均胜汽车安全系统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厂房屋顶及车棚建设 2108.06kwp
分布式光伏项目

监 理 工 作 总 结

批准: 徐培生 2023年11月28日

审核: 孙旭超 2023年11月28日

编写: 陈伟 2023年11月28日

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上海昇瑞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利用均胜汽车安全系统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厂房屋顶
及车棚建设 2108.06kwp 分布式光伏项目

监理项目部

2023年11月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目 录

- 1 工程概况
- 2 监理组织机构
- 3 监理合同履行情况
 - 3.1 策划阶段监理工作情况
 - 3.2 工程质量情况
 - 3.3 工程安全、健康及环境保护管理情况
 - 3.4 进度控制情况
 - 3.5 工程存在问题
- 4 工程总结



1 工程概况

1.1 项目名称：上海昇瑞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利用均胜汽车安全系统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厂房屋顶及车棚建设 2108.06kwp 分布式光伏项目

1.2 工程地点：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崧泽大道 8000 号

建设单位：上海昇瑞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

监理单位：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施工单位：浙江华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

设计单位：大连海旭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
1.3 工程特点概述

本项目拟利用均胜汽车安全系统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厂房屋顶及车棚面积共计约为 16000 平方米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，项目装机容量 2108.06kwp。太阳能光伏组件选用 545wp 的单晶硅组件，全部采用固定式发电系统，接入 13 台 110KW，4 台 100KW 和 1 台 60KW 组串式逆变器把直流电转换成交流电后经 6 台低压并网柜后接入电网。项目采用自发自用、余电上网模式，预估年发电量为 204.9 万度，自用比例约为 90%，预计年均二氧化碳年减排量为 1168 吨。

2 监理组织机构

序号	姓名	担任职务	职称	专业	工作内容
1	赵旭超	总监	工程师	市政公用工程	负责本工程的监理工作
2	陈大伟	总代	工程师	电气工程	负责本工程的监理工作

3 监理合同履行情况

3.1 策划阶段监理工作情况

1. 审查施工单位的资质，质保体系，审查施工单位与所承担的任务要求是否符合，质保体系是否已经建立并有效控制。

2. 审查施工单位编写的《施工组织设计》包括工程概况、进度控制、质量控制、施工管理、



工程设备材料管理、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措施、主要施工方案、施工质量保证措施、施工安全、文明措施、应急预案措施。

3.监督检查现场施工环境，图纸资料是否齐全，施工条件（水、电、照明、场地、交通、安全等）是否具备，施工机具是否准备好，人员是否齐全。

4.检查作为施工进场所需要的原材料是否已经报验合格，施工机械设备能否满足施工需要，劳动力是否已经合格，特殊作业人员是否已经报验合格等。对于光伏组件、逆变器等相关主要材料进行现场检验，查看材料的外观质量、复核材料的合格证、质保书和实物是否一致。从而保证工程中使用的材料均为合格产品。

5.参加施工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。

6.检查验收到货的设备。

7.审查开工报告，复核开工条件，开工申请报告是否满足连续工作的要求，应包括施工计划、人员及机具装置、设备材料准备情况。

3.2 工程质量情况

1、车棚基础回填后混凝土地面浇筑未做抹面处理，外观极差，已要求施工单位及时整改，若不听劝阻拒不整改，此部分工程量监理方将不予认可，一切责任后果由施工单位全部自行承担。（下发监理联系单 1 份）

2、车棚组件安装，穿刺垫片规格尺寸错误，施工单位需尽快完成更换。

3、接地系统施工与图纸不符，施工单位需尽快完成变更流程。

4、并网柜并柜电缆型号与图纸不符，施工单位需尽快完成变更流程。

3.3 工程安全、健康及环境保护管理情况

所有施工区域已做警戒线、围挡或屋顶护栏隔离,安全情况可控，本工程无任何安全事故发生。

3.4 进度控制情况

现除接地系统、清洗系统工程与现场整改消缺，其余工程主体均已完成，项目并网发电、竣工验收时间待定。

3.5 工程存在问题

1、现场未提供纸质盖章版施工蓝图，现场只有一份电子版图纸。

2、资料报审滞后，施工单位需尽快完成报审工作。（下发监理联系单 1 份）

3、接地系统与并柜电缆，施工单位需尽快完成变更流程。



4、整改消缺工作需尽快完成。

5、本工程下发关于质量、资料监理联系单2份。用以协调现场施工事项。

4 工程总结

本电站严格按设计图纸、施工合同及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组织施工。施工过程中无安全事故发生、无人员伤亡。现除接地系统、清洗系统工程与现场整改消缺，其余工程主体均已完成。项目并网发电、竣工验收时间待定。

应建设单位要求，监理项目部将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起，结束本项目监理工作，离开项目现场。

签发：[Signature]

2023年11月28日

